**面向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人才储备**

**高校毕业生政策简介**

面向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储备高校毕业生计划是自治区鼓励引导高校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和基层社会团体以及民办非企业单位就业，鼓励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接收高校毕业生的一项基层项目。旨在培养造就一批具有一定专业技术知识、经过实践锻炼的管理、研发和生产技能人才，为全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储备人才、积蓄力量，推动实施创业就业工程和人才强区工程。

**储备高校毕业生招募对象**

内蒙古自治区生源全日制普通高校专科以上应届毕业生及毕业三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已参加过高校毕业生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和目前在岗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高校毕业生“公益性岗位”人员均不在招募范围内。

**服务期限**

2年。

**服务期间待遇**

高校毕业生参加人才储备与所在储备单位签订《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储备高校毕业生协议》，享受与所在储备单位同类人员同等工资保险福利待遇。政府对参加人才储备的高校毕业生给予每人每月不低于700元的补贴，工资保险福利待遇不足部分由储备单位补齐。储备人员享受政府提供的储备前免费体检，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颁发《高校毕业生面向中小企业人才储备证书》,属于“高校毕业生服务基层项目”人员。